

天津红房拆迁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物业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RWZB1-2023129)

项目所在地区: 天津市

一、招标条件

本天津红房拆迁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物业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已落实, 招标人为天津红房拆迁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天津红房拆迁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物业服务项目, 项目地点位于天津市红桥区河北大街辅路与北运河西路交叉口北 20 米, 本项目采购预算 75 万元。招标范围 中标供应商对天津红房拆迁有限公司提供物业服务, 包括 保洁及绿化养护服务、秩序维护服务、会议服务、突发性事件应急服务等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天津红房拆迁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物业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001 天津红房拆迁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物业服务项目)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 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且在有效期内;
 2. 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2 年度企业财务报告 (含报表) 或近半年内由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相关证明材料; 依法不用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应提供税务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税的证明文件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4.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 3 年的投标单位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投标文件中提供声明书原件并加盖公章。
 5. 供应商须提供不存在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 单位负责人

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书面声明。

6. 投标人若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7. 投标人若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参加开标会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加盖投标人公章）、授权委托书（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法人章）和代理人身份证。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7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7 月 17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招标文件售价为 500 元整（招标文件一经售出，所收费用概不退还）。未获取招标文件的单位不具有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资格。采用现场获取方式，请携带下列资料：（1）投标人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且在有效期内（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复印件）。（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加盖投标人公章）、授权委托书（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法人章）和代理人身份证（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复印件）。前往天津市东丽区卫国道 204 号院内 B 座 309 室获取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7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天津市卫国道 204 号院内 B 座三楼 304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7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天津市卫国道 204 号院内 B 座三楼 304 室会议室

七、其他

本项目相关招标信息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招标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天津红房拆迁有限公司

地 址：天津市红桥区建设里 4 号楼底层

联 系 人：穆工



电 话： 022-86516901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天津市诚信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 天津市东丽区卫国道 204 号 309 室

联 系 人： 宋伟民

电 话： 60121166-8009

电子邮件： chengxinzhaobiao@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宋伟民（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天津市诚信招标有限公司（盖章）

